**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災害防救應變組織職責一覽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組及負責人員 | 姓 名 | 單位職務 | 職 掌 |
| 指揮官(召集人) | 吳惠貞 | 校長 | 1.負責指揮、督導、協調2.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。 |
| 副指揮官(副召集人兼發言人)  | 徐得彬 | 學務主任 | 1.負責統一對外發言2.通報中心受災情形、目前處置狀況等。 |
| 總幹事 | 林美惠 | 總務主任 | 統籌防災各項工作執行與考核。 |
| **任務編組單位** | **組長** | **組員** | **職務** | **職 掌** |
| **搶救組** | 總務處醫護人員 | 鍾品正組長 | 劉建良王文俊翁宗裕蕭雅雲柯丁嘉 |  組長組長組長教師教師 幹事 | 1.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。2.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。3.強制疏散不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。 4.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、緊急救護組。 |
| **通報組** | 校安中心人員 | 呂秋香組長 | 洪瑜馡黃忠雄 | 人事主任教師 | 1.通報教育處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數、收容地點、災情等。2.負責蒐集、評估、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、資源與狀況發展的資訊。3.通報地方救災、治安、醫療等單位，並請求支援。 |
| **避難引導組** | 教務處 | 梁秀雲主任 | 劉嘉榕王怡捷李慧真吳光榮劉瑞宜1-6年級各班導師 | 組長組長教師教師教師教師教師 | 1.平常擬定緊急疏散防災地圖(疏散路線和集合地點)。2.災時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、安置及安置人員清點。3.在疏散集合地點設置服務台，提供協助與諮詢。4.協助避難至學校之民眾應急所需。 |
| **安全防護組** | 總務處 | 林美惠主任 | 陳梅英吳伯元張意雲蔡宜蓁林雨謙 |  會計主任 會計室組長 幹事  工友 工友 | 1.協助發放生活物資、糧食及飲水。2.各項救災物資之登記、造冊、保管及分配3.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。4.維護學校及避難收容場所之安全。5.防救災設施操作。 |
| **緊急救護組** | 健康中心 | 張希夙組長 | 何靜媚張玉芬詹舒嵐陳宣含心理師賴薇如 | 校護組長組長教師教師專輔教師 | 1.基本急救、重傷患就醫護送。2.安撫、心理諮商。3.急救常識宣導。4.提供紓解壓力方法。 |
| **機動組** | 輔導室 | 范朝周主任 | 資源班老師科任老師行政職員工 | 教師 | 1.機動支援各組。2.協助身障生、資源班學生及特殊生。 |
| **(附設幼兒園）** **博愛分校** | 指揮官：分校姚正台主任副指揮官：劉秀蘭園長任務編組：參閱博愛分校災害防救應變組織 |

備註：未列入勤務之職員工，於偶(突)發狀況時，均視同編組納入處理小組統一指揮，配賦任務。